

佛教經典中的「雞」故事

《雜寶藏經》：山雞王緣

很久以前，佛陀在王舍城中弘法。某一日，佛陀的堂弟提婆達多，到了佛陀的住所，對佛說：「如來啊，您現在可以安靜清閒的休養了。放心的把您的僧眾託付給我吧！」佛陀斥責他說：「你真是既貪心又愚昧！我尚且沒有將帶領僧眾這一重責大任交付給弟子舍利弗、目犍連，你又憑什麼要我把僧眾託付給你呢？」受到佛陀當面訓斥，提婆達多登時面紅耳赤，怒罵而去。

比丘們看到這一幕，便對佛陀說：「世尊啊！提婆達多不但做出種種讓您感到煩惱的事情，又想用種種機巧手段欺騙迷惑您。」

佛陀回答說：「這種事情並不是只發生在這一世。很久以前，在大雪山的山腳下，有一隻山雞大王，帶領著一群山雞一同生活。這隻山雞大王頭冠赤紅如火，身體淨白如雪。大王時常告誡雞群：『大家要遠離大城市、大聚落，別被住在那裡的人們逮到吃掉。在外面，有不少人怨恨我們、嫉妒我們。我們一定要戒慎恐懼，時時保護好自己。』

附近村落中有一隻母貓，聽說雪山山腳下住著一群雞，便到那裡去看看。這隻貓到了雞群居住的大樹下，一邊緩緩繞樹而行，一邊低著頭向山雞大王說：『讓我當你的妻子吧！請你來做我的丈夫吧！你的樣貌那麼端莊討喜，頭冠那麼地豔紅，羽毛又那麼地潔白，我們成為伴侶的話，一定能過著安寧快樂的生活。』

山雞王一眼就看出這隻貓不懷好意，就說了一個偈語：『這隻貓兒真是個愚笨的小傢伙，那雙黃澄澄的眼睛一見到我們，便心懷不軌，想把我們殺害吞食。從來沒聽說過誰有了這樣的伴侶，還能長命百歲，過著安穩的生活。』」

「故事裡面的山雞王，就是我的前世，而那隻貓便是提婆達多。在過去世裡，他想要誣騙欺瞞我；到了這一世化為人身，依然不改本性，想透過謊言來迷惑我。」



小故事大啟示

山雞王身為雞群的領袖，背負著整個族群的興亡，責任何等重大。牠必須比雞群們看得更遠，想得更深，在災難未來臨前預先準備，防患於未然。

相對於寒冷且資源貧乏的荒野，溫暖而食物充足的大聚落對於雞群有著更大的吸引力，然而山雞王則洞見了美好環境下潛藏的危機，提醒雞群要遠離該地。面對母貓的誘惑，山雞王也能夠察覺到在甜言蜜語底下包藏的歹毒心思，斷然拒絕母貓的邀請。

每個人都有機會成為工作上、家庭裡或是同儕間的領導者。身為一位領袖，在領眾處事上應該深謀遠慮，不被事物的外表以及眼前的利益所迷惑，時時為群體設想，這是我們應向山雞王學習的地方。



佛典原文

《雜寶藏經》（三十五）

元魏·西域三藏吉迦夜共曇曜譯

佛在王舍城，提婆達多，往至佛所，而作是言：「如來今者，可閑靜住，以此大眾，付囑於我。」佛言：「食唾癡人！我尚不以諸大眾等，付囑舍利弗、目犍連，云何乃當付囑於汝？」提婆達多，瞋罵而去。

諸比丘言：「世尊！提婆達多，欲作種種苦惱於佛，又多方便欺誑如來。」

佛言：「不但今日，於過去世，雪山之側，有山鷄王，多將鷄眾，而隨從之。鷄冠極赤，身體甚白，語諸鷄言：『汝等遠離城邑聚落，莫為人民之所噉食，我等多諸怨嫉，好自慎護。』時聚落中，有一貓子，聞彼有鷄，便往趣之。在於樹下，徐行低視，而語鷄言：『我為汝婦，汝為我夫，而汝身形，端正可愛，頭上冠赤，身體俱白，我相承事，安隱快樂。』鷄說偈言：『猫子黃眼愚小物，觸事懷害欲噉食，不見有畜如此婦，而得壽命安隱者。』」

「爾時鷄者，我身是也。爾時猫者，提婆達多是。昔於過去欲誘誑我，今日亦復欲誘誑我。」

(CBETA, T04, no.0203, p.465,a09-p.465,a26)

經文引自「中華電子佛典協會」(Chines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ssociation, 簡稱CBETA), 大正新脩《大藏經》第四冊No.203《雜寶藏經》

《大智度論》：雉救林火

很久以前，有一座幅員廣大的森林。住在此地的動物，在森林茂密枝葉庇蔭下，過著清涼而快樂的日子。某一日，森林的某處燃起了一串火苗，漸漸地火勢席捲了整座森林。有一隻住在森林裡的野雞，見到這種情形，非但沒有興起逃跑的念頭，反而奮不顧身，將身體浸入水中，弄濕羽翼來澆熄大火。可惜每次能負載的水量太少，對於熊熊火勢起不了作用。野雞因不停地拍打雙翅而感到疲乏困頓。即便如此，仍不辭辛苦，持續在水源與火場之間往來奔波。

在天界的帝釋天看到這種情形，便現身在野雞面前，詢問牠：「你在做什麼呢？」野雞回答說：「我正努力撲滅火勢。因為我不忍心看到居住在森林的眾生受苦。這片森林庇蔭了住在這裡的無數生命。我的宗族親友、我的同類們，以及其他眾生，都是仰賴森林而生存的。只要我還有力氣，又怎麼可以放任森林焚燒殆盡而無所作為呢？」帝釋天聽聞此言，大受感動。又問：「你如此地勤勉振奮，又能夠持續到什麼時候呢？」野雞回答：「我願勉力為之，直到生命終了。」帝釋天問：「雖然你這麼說，又有誰能證明你的心意呢？」野雞隨即發誓：「我的心意絕對真誠。如果我所言不虛妄，大火會立即被撲滅。」

野雞所發的弘誓，傳到了淨居天處。居住在淨居天的天人，被野雞捨己為人的菩薩心腸感動，於是降雨把大火熄滅。從那時起直到現在，獨有這一片森林，能常保枝葉蒼翠茂密，不被野火焚燒。

小故事大啟示

我們常稱讚熱心助人者有菩薩心腸。菩薩與一般人不同之處在哪裡呢？一般

人的思維會以自身作為出發點，在生命受到威脅，感受到痛苦以及恐懼時，會本能地逃避危難。對凡人來說，沒有什麼東西比自身的性命更要緊的。相較之下，菩薩能夠跳出自我的局限，思維行事以眾生為念。發願後即便屢屢遭逢磨難，依然能堅定不移，不輕言退縮。

野雞在看到森林陷於大火之中，並沒有只想到自身安危，而是顧念到森林給予的恩澤，以及其他受到森林庇佑的動物，即使勢單力薄，仍然為了撲滅火勢而努力不懈，最後終於感動了天界降下甘霖，保全了森林以及住在林中的動物。故事中的大火，代表著只憑一人之力無法解決的重大危害。如果所有人都順應著自身習性，只想著逃避以求自保，則整個群體都無法避免地會受到災害的波及。但是只要有人願意挺身而出為旁人設想，為大眾付出，這股正向思惟會逐漸感染其他人，而在眾緣和合下，才能將災禍消弭，使大眾免難。



佛典原文

《大智度論·釋初品中毘梨耶波羅蜜義第二十七》（摘錄）

龍樹菩薩造，後秦·龜茲國三藏鳩摩羅什譯

昔野火燒林，林中有一雉，慙身自力，飛入水中，漬其毛羽，來滅大火；火大水少，往來疲乏，不以為苦。是時，天帝釋來問之言：「汝作何等？」答言：「我救此林，愍眾生故！此林蔭育處廣，清涼快樂，我諸種類，及諸宗親，并諸眾生，皆依仰此。我有身力，云何懈怠而不救之？」天帝問言：「汝乃精慙，當至幾時？」雉言：「以死為期！」天帝言：「汝心雖爾，誰證知者？」即自立誓：「我心至誠，信不虛者，火即當滅！」是時，淨居天知菩薩弘誓，即為滅火。自古及今，唯有此林，常獨蔚茂，不為火燒。

(CBETA, T25, no.1509, p.178,b04-p.179,a10)

經文引自「中華電子佛典協會」·大正新脩《大藏經》第二十五冊No.1509《大智度論》

《彌蘭王問經》：雄雞五德

除了漢譯佛典外，在南傳佛典當中，也有不少與雞有關的故事。南傳巴利文經典《彌蘭王問經》（漢譯《那先比丘經》的同源異本），為彌蘭王（即米南德一世，為公元前二世紀中葉統治印度西北地區的一位國王）向那先比丘問道的問答集錄。在經文中講述到，彌蘭王向那先比丘詢問，一個修行者應具備什麼條件，才能證得阿羅漢果？那先比丘舉出一百零五種比喻回答彌蘭王的問題。

其中的一則是以雄雞譬喻。彌蘭王問那先比丘：「尊貴的那先比丘啊！您說應把持住雄雞的五種德行，這五種德行分別是什麼呢？」

那先比丘回答：「大王啊！比如說雄雞會在合適合宜的時間回到雞窩休息。大王啊，修行者應在合適的時間打掃塔廟空地、準備一天的飲用水、沐浴清潔身體、禮拜塔廟、謁見長老比丘，之後，在適當的時間進入靜室，就像是雄雞適時回窩棲息一樣。這是修行人應向雄雞學習的第一種德行。」

「再來，大王啊，雄雞會在合適合宜的時間起身活動。大王啊，修行者應於合適合宜的時刻起身開始一天的作息，就像雄雞一樣。這樣一來，打掃塔廟、準備飲食、沐浴身體、禮拜塔廟、謁見長老比丘，以及進入靜室等事情才不會被耽誤到。大王啊！這是修行人應向雄雞學習的第二種德行。」

「大王啊，雄雞會不停地以爪掘地並啄取食物。大王啊！修行人在進食時應時時自我反省，進食不應為了取樂，不應為了自我滿足，不應為了使身體外在條件變好，也不應過於在乎進食時的形式是否莊嚴優雅。進食只是為了維持我們的生命延續，作為舒緩飢餓痛苦的手段。只有做到以上，才能說：『這樣一來，我的飢餓苦痛已被緩解，未來的苦痛也不會因此而生起。在這過程中，我沒有犯下過錯，因此內心感到平安自在。』進食是為了幫助我們提升自己到更高的境界。大王啊！這是修行人應向雄雞學習的第三種德行。至高無上的世尊曾經這麼說：『為了在危難之中生存，我們無法選擇我們的食物；破舊的車，必須在車軸上塗油才能繼續前行。取食只是為了讓我們能繼續生存，不應有過多分外之求。』」

「大王啊！又比如雄雞雖然有眼睛，但是夜間視力很差，如同盲眼一般。大王啊！修行人雖然目力如常，仍應該像個盲人一樣。無論是在禪林修行時，或是

到村里為獲取食物而行乞時，對於看到及觸摸到的事物、聞到及嘗到的味道、聽到的聲音，修行人應像是聾子、盲人、啞巴一樣，不被其表相所迷惑而生起分別及執著之心。大王啊，這是修行人應向雄雞學習的第四種德行。大王啊！大迦旃延長老曾經這麼說過：『視力如常者應像盲人一樣不被表相迷惑；耳朵如常者應像聾人一般不受外在音聲影響；言語如常者應像啞巴一樣慎於開口；擁有勇力者應表現得像是弱者，不妄用力量；每當接觸外境一切事物時，應像是橫臥於床的死者，不生起一絲愛染執取之心。』」

「大王啊！又比如說雄雞即使被人投擲土塊，或是被人以手杖、木棒、棍子毆擊，也不會離開牠的巢穴。大王啊！修行人在進行裁縫工作、修築房舍及進行各種勤務、念誦經文或是指導他人念誦經文時，都不應使我們的心偏離正確方向。大王啊！心即是修行者的家，應隨時端正自心不令偏失。大王啊！這是修行人應向雄雞學習的第五種德行。至高無上的世尊曾經這麼說：『各位比丘啊！哪裡才是你們以及你們父祖輩的依止處呢？身、受、心、法這四念處，即是大家的依止處。』舍利弗長老也曾經這麼說過：『譬如聰明的大象，不會踐踏自己的鼻子。牠知道如何保護自己的身體，懂得分辨食物的好壞。佛子應如大象一般勤勉而不放縱，不踐踏聖者的教誨。』」

小故事大啟示

「報曉」是雞最為人所知的特點。古代人計時工具簡陋，白日還能仰賴日影來測度時間，一到晚上，只能仰賴利用滴水量計時的「漏壺」及利用燃香長短計時的「更香」。而具備自動報時功能的儀器，出現的時間較晚，且並不普及。在農村社會中，人們仍是習慣將雄雞的叫喚聲，當作是一天生活的開始。因此，雞也象徵著「守時」這一美德。守時的好處是什麼呢？一年當中，有春夏秋冬之別；一日當中，也有晨午暮夜之分。人的作息，要順應著大地的運行進行適當的調配，在合適的時間做合宜的事，這樣才能在生活中以及工作上有著更好的表現。

雞對於食物不挑剔，為了取食而終日奔波忙碌。雞這種特性，常被拿來比喻一個人汲汲於名利，貪心過重。而在這篇經文中，那先比丘從不同的觀點切入，

他點出雞終日奔走並非為了名譽或利益，而是為了溫飽，為了延續自身的生命。他並告訴我們在飲食上不應過分追求味道的鮮美以及型式的美觀，而忽略了飲食的本質——維持我們身體機能的正常運作。我們不應過度把心思放在追求珍饈美饌上頭，而忽略了生活中其他重要的事情。中國古代的思想家老子也說「聖人為腹而不為目」，就是這個道理。

中國古代醫書上，將一個人白晝視力如常，夜晚卻目不見物這種病症，稱為「雞盲雀瞽」。因雞及雀鳥都是在白天活動的動物，到了晚上便如同盲人一般。那先比丘以此為喻，指出看不見並非是一種缺點。所謂「五色令人目盲，五味令人口爽」，我們往往會被美麗的外表及芳香的味道所吸引，而忽略掉事物的內在本質。因此我們要學習雄雞夜盲的這一優點，讓我們的心能專注於對真理的探求，而不會被表象所迷惑。



雞的護巢性強，即便遭人類以木棍擊打驅離，雞也不會輕易離開巢穴。那先比丘將雞比喻為修行人，將巢穴比喻為正確的心境。告訴我們平時應好好把持住自己的心，即使面臨生活中種種困難及誘惑，也不能使我們的心偏離正道。那先比丘以此一雞德總括前面四德，告誡我們應時時自我提醒，是否因疲憊懶惰或是為了圖一時的方便，而不按時作息呢？在進食時，是否過於注重食物的美味以及用餐的形式，而忽略了進食的本質？在面對繁華紅塵，我們是否被我們感官接觸到的表象影響，而沒有用心去體察蘊藏於其後的真理？只有無時無刻自我提醒，才能端正自心，不被現實中的紛擾影響而迷失自我。

佛典原文

《彌蘭王問經·譬喻問·驢馬品第一》（摘錄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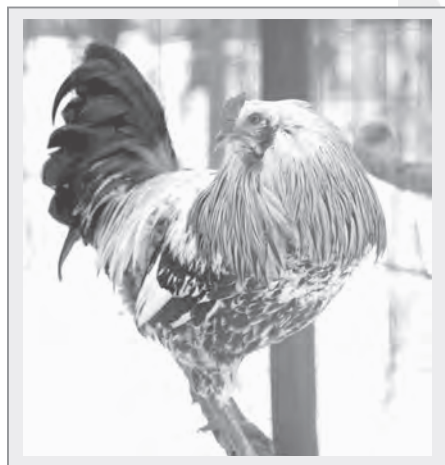
南傳巴利文佛典，民國·郭哲彰居士譯

「尊者那先！卿言：『應把持雞之五支。』何等是應把持其五支。」

「大王！譬如雞適時、宜時入雞窩。大王！瑜伽者、瑜伽行者適時、宜時掃塔廟之庭，準備飲料食物，留意身體，沐浴，禮拜塔廟，為見耆宿比丘而行，應適時宜時入空閑處。大王！此是把持雞之第一支。」

「大王！其次，雞是如適時、宜時起。大王！瑜伽者、瑜伽行者適時、宜時而起，掃塔廟之庭，準備飲料食物，留意身體，禮拜塔廟，應再入空閑處。大王！此是應把持雞之第二支。」

「大王！又次如雞亦幾度掘地而啄食。大王！瑜伽者、瑜伽行者應亦幾度省察而取食。不為遊戲，不為嬌慢，不為裝飾，不為莊嚴，為此身體之存續，為維持，為防害，言：『如是，我無舊苦痛，不令生新苦痛。又於我無罪與安樂住。』只是為攝益梵行。大王！此是應把持雞之第三支。又依天中天之世尊如是說：『如雞所(食)子肉，如(注)油於車(軸)。如是不貪取食，唯(身之)維持』」



「大王！又次如雞雖有眼，但夜為盲。大王！瑜伽者、瑜伽行者應不盲而如盲。即於阿練若，得食物於村里，為乞食而行乞時，對於愛染之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，如盲、如聾、如啞、不可把持其相，不可把持隨相。大王！此是應把持雞之第四支。大王！又依長老迦旃延如是說：『有眼亦如盲，有耳亦如聾，有舌亦如啞，有力如無力，又於利生時，應如死人臥。』」

「大王！又次如以土塊、杖、棒、鎚打，亦不去自己之家。大王！瑜伽者、瑜伽行者為裁縫時，為工事時，為各種勤務時，為誦(經)時，為令(他)誦念時，不應捨棄如理作意。大王！此是瑜伽者自己之家，謂如理作意。大王！此是應把持雞之第五支。大王！又依天中天之世尊如是說：『諸比丘！何等是比丘自己之行境、父祖之境？謂四念處。』大王！又依長老舍利弗法將軍如是說：『譬如賢明象，不害自己鼻；應保自生命，知食不應食。不放逸佛子，最上之作意，不害勝金言。』」

(CBETA, N64, no.31, p.196,a14-p.198,a10)

經文引自「中華電子佛典協會」，《漢譯南傳大藏經》第六十四冊No.31《彌蘭王問經》